

国家节能中心

节能函〔2021〕100号

关于举办能源管理岗位（中级）培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节能（监测、服务）中心、节能监察机构、节能协会，各有关方面、用能单位：

节能减排、绿色发展已成为全社会共识，也是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举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关于“用能单位应当定期开展节能教育和岗位节能培训”及“重点用能单位应当设立能源管理岗位聘任能源管理负责人，能源管理负责人应当接受节能培训”等规定，为进一步推动全社会节能降碳有关工作，支持、服务相关单位和企业，国家节能中心与西安交通大学在前期开展培训的基础上，拟继续分期开展能源管理岗位（中级、高级）培训。

一、培训对象

能源管理岗位（中级）培训主要面向用能单位能源管理负责人、中层管理人员、技术管理人员、技术骨干、第三方机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等，包括：

（一）各省区市“百千万”企业能源管理负责人或节能工作负责人；

- (二) 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管理岗位及能源计量岗位工作人员;
 - (三) 政府有关部门从事节能管理和节能监察的工作人员;
 - (四) 公共机构(机关、学校、医院)、建筑、交通领域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相关人员;
 - (五) 从事节能、绿色发展、清洁生产服务的第三方机构;
 - (六) 从事碳排放核算、核查等的企业和第三方机构相关人员。
- (省级地方节能主管部门、节能中心每期 1 名免费名额)

二、培训内容

能源管理岗位(中级)培训内容涉及管理、技术、统计计量等方面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课程(部分内容线上自学完成):

- (一) 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引领下的能源转型与节能减排工作;
- (二) 碳达峰碳中和对企业的机遇和挑战;
- (三) 碳计量、核算及第三方核查有关内容;
- (四) 能源计量法律法规及用能单位能源计量管理;
- (五) 能源管理机制方法、工作内容与实施;
- (六) 节能标准、节能标准化知识及重点节能标准解读;
- (七) 节能管理、节能服务及节能监察;
- (八) 能源管理体系标准要求解读及建立、运行方法;
- (九) 部分重点领域节能管理政策、路径与技术;
- (十) 部分重点领域节能新工艺新技术等;
- (十一) 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经验分享。

三、师资配备

在国家节能中心、西安交通大学“能源管理岗位职业技能培训大纲”内容基础上增加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内容。邀请国家有关部门相关人员，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中国标准化研究院、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等有关机构专家，国家节能中心专家库专家，西安交通大学及其他高校科研院所节能相关学科带头人以及企业一线节能技术专家、工作者授课。

四、时间地点

(一)贵州省贵阳市 2021年8月16-20日(16日报到)

(二)河南省郑州或开封市 2021年9月13-17日(13日报到)

五、培训组织

主办单位：国家节能中心、西安交通大学

协办单位：贵州省节能监测中心、河南省节能和能源中心、陕西节能减排网、四川省节能协会、四川川能智网实业有限公司等

承办单位：中关村城市节能产业技术促进会

六、培训组织

(一)培训费：培训费用每人3680元，费用包含培训费、资料费、会务费、考试费、证书费。住宿费用自理，会务组可统一安排预订，如需预订请在报名回执单相关位置准确填写需求。

(二)请将培训费转账到承办单位指定账户(账户信息见回执表)，注明报名人员信息。

(三)报到时请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最高学历证明复印件各1份(备案用)。

(四) 请按要求填写回执单并连同本人近期二寸电子照片，通过电子邮件发至报名邮箱：sxjnjpw@163.com；也可以在中关村城市节能产业技术促进会官网线上报名。

(五) 会务组收到报名表后于培训班开班前一周发送报到通知，明确培训具体地点及乘车路线等事项。

(六) 疫情防控：参训人员按国家及培训举办地疫情防控有关要求，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

七、考试/证书

培训结束经考试合格，国家节能中心向学员颁发“能源管理岗位（中级）”培训证书。培训证书统一编号管理，可在“国家节能中心”官网查询。

八、配套活动

(一) 经验交流

参训人员自愿提交一篇文章，以阐述对能源管理和能源管理岗位的认识、所在单位能源管理先进经验等内容为主，主题鲜明、内容充实、原创作品。主办方将遴选部分优秀作品和先进经验，邀请作者在培训会上做介绍，并将文章在相关网站、微信公众号推送，每年年底将优秀作品印制成册。

(二) 技术对接

遴选优秀节能产品（技术）在会场展示，邀请入选国家节能中心“重点节能技术应用典型案例”的技术企业代表在会上做技术交流，推动先进技术与用能企业现场对接。

九、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张维 王娟

电话（传真）：029-87274099 029-87383650

手机：13709268825 13572136888

邮箱：sxjnjpw@163.com

国家节能中心联系人：宣传培训处 张晓刚

电话：010-68585777-6020 18910141621

传真：010-68536001

邮箱：zhangxg@chinanecc.cn

附件：能源管理岗位（中级）培训报名回执单



国家节能中心（宣传培训处）

2021年7月13日印发

附件

能源管理岗位(中级)培训报名回执单

单位名称					
邮寄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参 加 人 员 名 单					
姓 名	职 务	办公电话	身份证号	手机	电子邮件
人数合计：				费用合计：	
住宿起止时间	__月__日 -- __月 __日（为了出行方便，请您务必填写准确）				
住宿要求	☐ 单住__间 ☐ 合住__间(统一预订房间，请认真填写，如有变动请及时联系更改，如与后期入住不一致，由此产生的预订费用需自付)				
开票信息 ☐ 普票 ☐ 专用发票	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承办单位 指定汇款账号	户 名：中关村城市节能产业技术促进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纸坊支行 账 号：11050167510000000026				
单位盖章	此表复印有效，请认真逐项填写；请报名后 1 周内将培训费用转入指定账户。				

联系人：王 娟 电话：029-87274099 手机：13709268825 13581972148
报名邮箱：sxjnjpw@163.com 传真：029-87383650